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孙丽璐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孙丽璐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孙丽璐女士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孙丽璐女士的通知，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